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RE GROUP LIMITED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7)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刊發之 上市文件及介紹上市之正式通告

此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當中披露中國新城鎮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向聯交所遞交表格A1之上市申請表格，尋求批准將中國新城鎮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該申請」)以及該申請之原則上批准(「原則上批准」)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授出。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上市文件

就介紹上市，中國新城鎮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僅就提供有關介紹上市及中國新城鎮集團之資料刊發上市文件(「上市文件」)。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刊發之上市文件副本可於正常營業時間內，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在下列地點查閱，並僅作提供資料用途：

- 中國新城鎮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2503室；及
- 中國新城鎮介紹上市保薦人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5樓。

* 僅供識別

此外，上市文件之電子副本亦將於中國新城鎮網頁 www.china-newtown.com 以及聯交所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網頁發放。

上市及買賣

視乎聯交所原則上批准中的條件是否能達成而定，中國新城鎮股份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請同時參閱中國新城鎮今天於聯交所網頁刊發有關介紹上市之正式通告以獲得更多詳情。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請注意，介紹上市是否進行視乎原則上批准中的條件是否能達成而定。由於介紹上市不一定會進行，故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建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施建先生、李耀民先生、虞海生先生、蔣旭東先生、時品仁先生及余偉亮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永銳先生及金炳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姜燮富先生、葉怡福先生及潘龍清先生。